

施工合同

甲方：靖边县东坑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陕西力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

根据建筑工程的需要,为了确保工程质量,保证工期的顺利进行,以及为明确甲、乙双方的相互职责和经济责任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它有关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,自愿,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经甲、乙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施工合同,以资共同信守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东坑镇宋渠村水毁道路修复工程

工程地点：宋渠村

二、承包内容：

- 1、宋渠村六组回填运土方 1260m³,排水沟,截水沟 630m。
- 2、宋渠村一组至八组回填 726m³,侧铺砖道路硬化 4980 m²。
- 3、宋渠村十五组土方 300m³。

三、承包方式：

包括机械费,人工费一切费用。

四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4 日

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8 日

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 15 天

五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必须清运干净。

六、合同价款

总价：大写：伍拾玖万捌仟陆佰柒拾陆元整。小写：598676.00

七、付款方式

清理验收后一次性付清。

八：安全责任全有乙方负责，甲方概不负连带责任。

九：违约责任

以上条款双方必须共同遵守，如任意一方出现违约，以工程总造价的 20%作为违约金。

十：其他

此合同壹式贰份，甲、乙双各执一份，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

乙方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

年 月 日

